

立杜賣盡根店字契人邱阿添等。有承父遺下瓦茅店壹坎，坐落土名中壠新街隘門內大街中，坐南向北，瓦茅店壹坎四進參過水。東至與饒家共牆壁直透毗連為界；西至與盧家共牆壁直透毗連為界；南至城墻路下為界；北至天街路為界；上至天覆；下至地載。四至界址面踏分明，併帶門窗、戶扇、棚、樓枋，以及店窗、橫枋、直柱、磚瓦、桁桷、壹暨在內，遞年帶納地基租銀四錢。今因乏銀應用，父子商酌愿將此店出賣與人，先儘問房親人等，皆不欲承受，外託中引得劉漢臣前來出首承買，當日全中三面議定時值店價佛銀壹佰壹拾捌員正。即日經中面交于邱阿添父子親收足訖，其店宇亦即全中面交于劉漢臣前去掌管，出贖收稅。壹賣千休，寸土塊瓦無留，身及子孫俱不得言贈言贖。保此業係邱阿添承父遺下之業，與別房人等無干，並無上手來歷不明，一無重張典掛等情。如有此情，俱係賣主壹力抵當，不干承買者之事。此係明買明賣，二比甘愿，永無反悔。恐口無憑，今欲有憑，立杜賣盡根店契字壹紙，又帶上手契壹紙，共貳紙，付執永遠為炤。

即日批明：邱阿添實收到契內店價銀壹佰壹拾捌員正足訖，批炤。
再批明：倘有上手字約未曾收清，日后取出，不堪照用，作為故紙。批炤。

為中人 莊阿崇（花押）
在場見 羅鏡秋（花押）
代筆男 阿郎（花押）



光緒拾參年參月 日

立杜賣盡根店契字人 邱阿添（花押）